

枣庄杰富意振兴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第三十一条规定，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履行下列土壤污染防治义务：（一）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，将有毒有害物质、危险废物等排放情况纳入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年度报告，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。

